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 2018 年 6 月 4 日接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郭同军先生、魏战江先生的通知，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持情况

1、增持人：公司高级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同军先生、副总经理魏战江先生

2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业绩成长及发展前景的充分看好，通过增持股份方式表明信心。

3、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

增持人	增持方式	增持时间	增持数量 (股)	成交均价 (元)	增持前		增持后	
					持股数量 (股)	总股本占 比	持股数量 (股)	总股本 占比
郭同军	集中 竞价	2018.6.4	38,800	36.27	1,368,435	0.0768%	1,407,235	0.0790%
魏战江	集中 竞价	2018.6.4	41,000	36.81	0	0	41,000	0.0023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郭同军先生、魏战江先生在本次增持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，并将择机继续增持本公司股份；

2、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要求，对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四日